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TONE
金石礦業

CHINA KINGSTONE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0)

**股價敏感資料
恢復買賣**

本公司董事會謹知會股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四川金時達已接獲由江油市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之函件，該函件要求四川金時達暫時疏散本公司張家壩礦山之所有工人及停止營運，並要求香水鄉江油市人民政府採取必要行動以停止礦山之電力供應，以確保暫停營運。

為處理當局注意到的不合規事項，四川金時達已即時停止違反相關法規之傾倒泥土行為及開採作業，將工棚移走，亦已將柴油罐閥門搬走並禁止使用。就當局指出之一切不合規事項所作之糾正措施已於本公告發出日完成。

本公司現正與當局商討，及向當局申請法令，批准礦山恢復生產營運。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起恢復股份買賣。

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茲提述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由江油市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發出之函件

本公司董事會謹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四川江油金時達石業有限公司(「四川金時達」)已接獲由江油市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當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之函件(「該函件」)，該函件要求四川金時達暫時疏散四川金時達之張家壩礦山(「礦山」)之所有工人及停止營運，並要求香水鄉江油市人民政府採取必要行動以停止礦山之電力供應，以確保暫停營運(前述事項統稱為「該決定」)。

由於在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進行之檢查未符合要求，因此當局達成並下達該決定，下列各項為不合規事項：

1. 發現在礦山旁公路附近的斜坡傾倒泥土，這違反相關法規並可能影響在斜坡下方生活的農民之安全；
2. 發現礦山邊坡之開採業務違反相關法規，導致臺地部份過高。此外，部份道路之建設與廢石堆之距離相近，容易造成倒塌；
3. 排土場發現有工棚，而排土時亦未有按照規定排土；
4. 發現一名工人未有正確配帶安全帽，亦發現灰塵區內之岩石鑽機操作員未有配帶保護面罩，且在工作期間抽煙；
5. 發現作業區及礦山辦公室之柴油儲量違反相關法規；
6. 現場未見職業危害公示、警示標誌和職業危害操作規程；及
7. 發現一名工人為修理挖土機而進行焊接工作時並未能出示任何特別作業的執照。

基於上述不合規事項，當局認為未能確保礦山之生產安全，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第56(3)條作出該決定。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之法律意見

本公司已就該決定之合法性及基礎尋求其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之法律意見。

據本公司之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四川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發出之安全生產許可證，四川金時達已獲發露天開採水泥用石灰石及裝飾用石灰石之安全生產許可證，有效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安全生產許可證」）。此外，根據當局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五日發出有關當局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進行的最後一次檢查之檢查意見，礦山營運及四川金時達已通過由當局於有關時間進行之檢查。

四川金時達確認，導致礦山暫時停止生產之大部份不合規事項屬於暫時及偶發性質，而截至本公告日期，四川金時達已終止礦山內有關被指稱為不當的營運，如於違反相關法規之情況下傾倒泥土，並已根據當局之意見進行徹底糾正。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之中國法律顧問認為，由於四川金時達持有有效的安全生產許可證（如上文所述），當其按照主管機關所要求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徹底糾正導致礦山暫時停止生產之不合規事項、達致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規定及主管機關所要求之安全生產環境、提交中國法律所規定之恢復營運申請文件，以及完成法定申請程序並取得主管機關之批准後，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於恢復礦山生產營運方面概無主要及重大的法律障礙。

四川金時達已採納之糾正措施

為處理當局注意到的不合規事項，四川金時達已即時停止違反相關法規之傾倒泥土行為及開採作業，將工棚移走亦已將柴油罐閥門搬走並禁止使用。

為防止日後出現同類不合規營運事項及改善礦山之安全生產環境，四川金時達已經採納額外的糾正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訂出特定的傾倒泥土區、於適當地方豎立警告牌、為工人提供職業安全培訓及訂立使用保護性裝備之規則。此外，所有於礦山內進行特別作業的工人須將其特別作業的執照交給四川金時達之人力資源部，以方便當局於日後進行檢查。就當局指出之一切不合規事項所作之糾正措施已於本公告發出日完成。

恢復礦山營運及恢復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現正與當局商討，及向當局申請法令，批准礦山恢復生產營運。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起暫停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起恢復股份買賣。

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濤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濤女士、林玉華先生、廖原時先生及熊文俊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惠青先生、劉玉泉先生及朱賀華先生。